小王庄镇人民政府对陈关勤占道摆卖行为做出

行政处罚决定的公示

关于2024年08月30日执法队员巡查发现相对人陈关勤在小王庄镇津淄公路西侧小王庄中学东北角世纪好又多超市门前实施占道摆卖经营行为，执法队员立即组织开展现场执法调查，根据现场影像资料证明相对人占道摆卖经营行为属实，该行为违反了《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之规定，本机关依据《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之规定，于2024年08月30日现场向其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津滨小执简决字[2024]0003号），依法给予50元罚款处理，本机关按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要求依规予以公示。

 天津市滨海新区小王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08月30日